

· 世界名著典藏 ·

一位独立傲然的乱世佳人  
一个感人至深的爱情故事

# 飘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著  
贾文渊等◎译



《飘》自1936年问世以来，至今已被译成多种文字，在全世界广为传阅，受到各国读者的喜爱。它是一部以美国南北战争为背景，讲述爱情纠葛的世界经典名著，也是美国作家玛格丽特·米切尔集十年之功写成的此生唯一一部长篇小说。

中國華僑出版社

飘 (910)

美国文学名著丛书 (第 100 卷) 玛格丽特·米切尔 (Margaret Mitchell) 著 贾文渊等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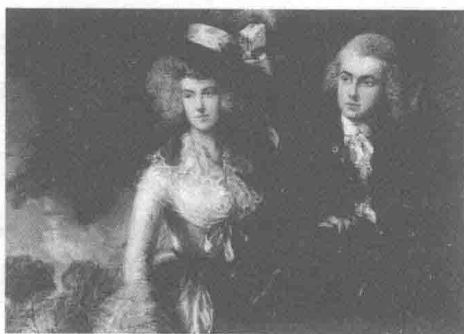
C-4716-2

世界名著典藏 · 飘 (910) 第 100 卷

一位独立傲然的乱世佳人  
一个感人至深的爱情故事

# 飘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著  
贾文渊等◎译



中国华侨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飘 /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Margaret Mitchell) 著; 贾文渊等译.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16.8

ISBN 978-7-5113-6274-2

I. ①飘… II. ①玛… ②贾…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12661号

## 飘

著 者: [美] 玛格丽特·米切尔

译 者: 贾文渊等

出 版 人: 方 鸣

责任编辑: 夏 至

封面设计: 中英智业

文字编辑: 梦 瑶

美术编辑: 北京东方视点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1020mm × 1200mm 1/10 印张: 44 字数: 830千字

印 刷: 北京德富泰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年11月第1版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3-6274-2

定 价: 59.80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26号通成达大厦3层 邮编: 100028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发 行 部: (010) 88866079 传 真: (010) 88877396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 前 言

《飘》是美国著名女作家玛格丽特·米切尔短暂的一生中唯一一部小说作品，被称为美国 20 世纪杰出的文学作品之一。

玛格丽特·米切尔，美国现代著名女作家。她生于亚特兰大市，曾获文学博士学位，担任过《亚特兰大新闻报》记者。她于 1926 年开始创作《飘》，10 年之后，作品问世，引起轰动。多次被搬上银幕。

《飘》是一部以美国南北战争为历史背景、以南方的社会生活为创作对象的全景社会小说。作者运用女性所特有的观察视觉，细致而又深刻地描写了美国南方社会风貌以及各色人物在巨大的社会变革中的命运变化，通过展现不同人物在混乱复杂的社会环境中的命运变化，揭示了不同性格的人物所必然走向的不同命运安排。

小说以爱情与婚姻故事为主线，叙述了一位任性、叛逆又魅力十足的庄园大小姐斯佳丽爱上了英俊帅气的阿希礼，但阿希礼已心有所属——善良的玫兰妮。由于嫉妒，斯佳丽决心嫁给了玫兰妮的兄弟查尔斯，还不到两个月，查尔斯在内战中不幸牺牲，斯佳丽成了寡妇。为了生活，斯佳丽又勉强有了两次婚姻。后来，斯佳丽才发现，今生谁是真爱自己的和她最爱的人时，爱却远她而去……

作品通过一幕幕气势恢宏的战争场面以及细腻逼真的人物形象，用诗一般的语言演绎一个感人至深的爱情故事。称得上是有史以来最经典的爱情小说之一。

《飘》是一部具有浪漫主义色彩的小说，它既是一首人类爱情的绝唱，又是一幅反映社会政治、经济、道德诸多方面的宏大历史画卷。

本书是帮助读者阅读世界优秀文学作品的范本之作。我们精心编辑，力求用优美的文字最大限度地呈现经典，不仅能让广大读者一本





书尽览世界经典之作，感受世界文学名著无穷的艺术魅力，而且为广大读者打开一道进入世界文学殿堂的大门，以及由此将读者引向一个更为广阔、有益的文学天地。

## 前言

本书所选编的文学作品，都是世界文学史上具有代表性的优秀作品。它们不仅具有极高的艺术价值，而且也是人类文明的重要成果。通过阅读这些作品，读者可以了解不同民族、不同国家的文化传统和思想观念，感受人类共同的情感和追求。本书力求做到选材广泛、重点突出、难易适度、循序渐进，既适合广大青少年读者阅读，也适合文学爱好者深入研究。本书的编排力求做到科学性和艺术性的统一，力求做到可读性和收藏性的统一。本书的出版得到了许多专家和学者的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不足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 目 录

第一部分 .....	1
第一章 .....	1
第二章 .....	9
第三章 .....	17
第四章 .....	26
第五章 .....	31
第六章 .....	39
第七章 .....	54
第二部分 .....	58
第八章 .....	58
第九章 .....	65
第十章 .....	80
第十一章 .....	86
第十二章 .....	89
第十三章 .....	96
第十四章 .....	103
第十五章 .....	107
第十六章 .....	113
第三部分 .....	117
第十七章 .....	117
第十八章 .....	127
第十九章 .....	133
第二十章 .....	139
第二十一章 .....	143
第二十二章 .....	149
第二十三章 .....	152
第二十四章 .....	160
第二十五章 .....	173
第二十六章 .....	178
第二十七章 .....	187



第二十八章 .....	193
第二十九章 .....	200
第三十章 .....	205
<b>第四部分</b> .....	<b>212</b>
第三十一章 .....	212
第三十二章 .....	220
第三十三章 .....	226
第三十四章 .....	232
第三十五章 .....	242
第三十六章 .....	252
第三十七章 .....	265
第三十八章 .....	272
第三十九章 .....	283
第四十章 .....	290
第四十一章 .....	297
第四十二章 .....	307
第四十三章 .....	314
第四十四章 .....	321
第四十五章 .....	326
第四十六章 .....	336
第四十七章 .....	340
<b>第五部分</b> .....	<b>352</b>
第四十八章 .....	352
第四十九章 .....	357
第五十章 .....	365
第五十一章 .....	370
第五十二章 .....	373
第五十三章 .....	381
第五十四章 .....	388
第五十五章 .....	394
第五十六章 .....	398
第五十七章 .....	403
第五十八章 .....	409
第五十九章 .....	412
第六十章 .....	417
第六十一章 .....	420
第六十二章 .....	425
第六十三章 .....	428

# 第一部分

## 第一章

斯佳丽·奥哈拉其实长得不美，却魅力十足，男人一旦像塔尔顿家那一对孪生兄弟一样迷上她，就难得留意她美不美了。在她显著的容貌特征中，既有母亲那种沿海地区法国贵族后裔的风雅，又有肤色红润的父亲那种爱尔兰人的粗犷。无论如何这张面孔都是十分动人的：尖尖的下巴，方方的腮帮子，两只淡绿色的眼珠连一丝淡褐色都不掺杂，眼眶周围的睫毛乌黑浓密，两个眼角稍稍翘起。眼睛上面是两道浓密的吊梢剑眉，醒目地刻画在木兰花般的洁白皮肤上。南方女子十分珍视自己的这种肤色，她们随时都戴着帽子，遮上面纱，戴好手套，小心翼翼保护皮肤免受佐治亚烈日的灼晒。

那是一八六一年四月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她陪斯图尔特和布伦特·塔尔顿坐在父亲的塔拉庄园门廊的阴凉里，她那模样就像一幅美妙的图画。她身穿一条绿色新花布裙，十二码布料做成的波浪形裙裾散在裙衬上，跟父亲最近从亚特兰大为她买来的平跟绿色摩洛哥便鞋恰好相配。在这条裙子的完美衬托下，她十七英寸的腰身显得越发纤细了，方圆三个县的姑娘当中，就数她的腰身最细。她年方十六，可紧身胸衣却让她们的胸脯显得发育相当成熟。但是，尽管散开的裙裾使她看上去优雅得体，顺滑的头发绾成发髻显得风度端庄，一双白皙的纤手交叠在膝上，看上去娴雅文静，可她天生的本性却是掩饰不住的。在她故作娇态的脸蛋上，那双绿眼睛并不安分，既任性又生气勃勃，跟她的端庄举止明显不同。她的礼貌是在母亲的谆谆教诲和保姆黑妈妈的严厉管教下塑造成的，可她的眼睛却露出了天然本色。

在她左右两边，那一对孪生兄弟懒洋洋地歪在椅子上，一边说笑，一边眯起眼睛透过里面点缀着薄荷的高脚玻璃杯也斜着阳光。他们都长着两条长腿，脚上都蹬着一双高及膝盖的长靴，腿肚子肌肉发达，随意地跷着二郎腿。哥俩十九岁，身高六英尺二英寸，骨架粗大，肌肉结实，脸孔晒成古铜色，头发的颜色是赤褐色，眼神中洋溢着欢乐和傲气，两人都身穿蓝色上衣和芥末色马裤，看上去就像两只棉桃一样分不清彼此。外面，夕阳斜照在院子里，在一片枝叶新抽绿芽的背景下，一株株山茶黄树上怒放的白色花朵明亮耀眼。孪生兄弟的马匹拴在车道上，这是两匹高头大马，毛色像主人的头发一样红。马腿周围，一群身体瘦长情绪烦躁的狗吠叫个不停，这是一种擅长捕捉负鼠的猎犬，斯图尔特和布伦特到哪儿都把这群狗带在身边。离它们稍远处，一条跟随马车的黑白花狗嘴巴耷拉在前爪上趴在一边，像获得爵位的贵族一样孤傲，捺着性子等待两个小伙子回家吃晚饭。在这群猎狗、马匹和孪生兄弟之间，有一种比他们的忠实伙伴关系更深层的内在密切联系。人畜全都年轻体壮，头脑简单，毛发光滑，动作潇洒，精神勃发，兄弟俩像他们的坐骑一样精神饱满，不仅精神饱满，而且脾气暴躁，不过，在懂得如何驾驭他们的人面前，他们都显得温和驯顺。

坐在门廊里的这三个年轻人天生就过着舒适的庄园生活，自幼就被人伺候得无微不至，不过，他们的脸色倒既不苍白，也不娇嫩。他们就像一辈子生活在天地间、很少在枯燥书本上费心的乡下人一样，精神勃勃，行动机敏。在佐治亚州北部的克莱顿县，生活还是蛮新奇的，不过，按照奥古斯塔、萨凡纳和查尔斯顿等地的标准衡量，就嫌有点粗俗。佐治亚南部比较矜持、古板的人们十分瞧不起佐治亚内地人，但是在佐治亚北部，当地人觉得没受过正规教育算不得失面子，要紧的事儿干得漂亮就成。种好棉花，骑术精湛，射击本领强，舞跳得轻盈，陪伴女士风度翩翩，饮酒多而不失态，这些才算是真正要紧的事。

这些本事孪生兄弟俩样样精通，而且，他们对学习书本里的东西一窍不通的恶名声也同样出众。他们家的金钱、马匹、奴仆比全县任何人家的都多，不过这两个年轻人肚子里的墨水却比邻近大部分穷白人都要少。

正是由于这种原因，斯图尔特和布伦特才会在四月份的这个下午在塔拉的门廊里闲坐。他们刚刚被佐治亚大学开除，这是两年里第四所开除他们的学校了。他们的两个哥哥汤姆和博伊德也随着回了家，因为他们不愿留在不欢迎他们这对孪生弟弟的学校里继续念书。斯图尔特和布伦特把最后这次被开除当成个美



妙的笑话，而斯佳丽本人自从前一年离开费耶特维尔女子学院以来，就再也不愿打开书本看一眼，对兄弟俩的事就像他们自己一样觉得滑稽。

“我知道你们俩不在乎让学校开除，汤姆也不在乎，”她说道，“不过博伊德呢？他看样子打定主意念点书的，可你们闹得他接连离开了弗吉尼亚大学、亚拉巴马大学、南卡罗来纳大学，现在又让他离开佐治亚大学。照这样子，他根本念不到毕业了。”

“嗨，他可以去费耶特维尔那边的帕马利法官事务所念法律，”布伦特回答得漫不经心，“再说啦，这事本来没什么。我们反正不等到学期结束就得回家。”“为什么？”

“因为战争呀，傻瓜！战争随时会打响，到时候我们谁还会待在学校里，你说呢？”

“要知道，根本就不会有什么战争，”斯佳丽厌烦了，“不过是人们口头上说说而已。真是的，阿希礼·韦尔克斯和他父亲上个礼拜刚对我爸爸说过，说是我们驻华盛顿的专员会跟林肯先生达成一项……一项……友好协议，同意结成南部邦联。反正北佬害怕咱们，不敢打。根本就不会有什么战争，这种话我都听腻了。”

“不会有什么战争？”孪生兄弟愤愤然嚷道，仿佛受了欺骗似的。

“这是哪儿的话，宝贝儿？战争当然要打，”斯图尔特说，“北佬也许怕我们，可是前天博勒加德将军炮轰苏姆特堡，把他们赶走后，他们就非打不可了，要不然就得在世人面前当懦夫丢脸。再说啦，邦联……”

“你们再敢说一遍‘战争’，我就进屋去把门关上。我这辈子最讨厌的就是‘战争’这个字眼，说‘脱离联邦’还差不多。爸爸从早到晚‘战争’不离嘴，来找他的先生们全都大声嚷嚷什么苏姆特堡啦，南部各州权力啦，亚伯拉罕·林肯啦，让我烦得简直要惊叫起来了！小伙子们也全都谈论这事，还谈论他们的老骑兵连。今年春天的一切聚会全都无趣，因为小伙子们就没别的好谈。我真庆幸佐治亚等到圣诞节后才脱离联邦，要不然准得把圣诞聚会也给搅了。要是你们再敢说‘战争’，我就进屋去。”

她这话可是当真的，因为她绝对不能长时间忍受人家交谈却不把她当成主要话题。不过，她说这番话的时候脸上挂着微笑，还故意把酒窝缩得更深，浓密的睫毛像蝴蝶翅膀一样连连眨动。果然不出她所料，她那迷人的样子让两个小伙子看呆了，两人连忙道歉，说不该扫她的兴。他们丝毫不因为她对战争缺乏兴趣就小瞧她。其实，他们反而更看重她了。战争是男人的事，与女士们无关，他们把她的态度当成了女性品质的证明。

她哄得他们不再谈论“战争”这个烦人的话题后，便兴致勃勃地回到他们目前处境的话题上。

“你们俩又让人家开除回家，这事你们的母亲怎么说？”

弟兄俩立刻显得很不自在，回想起了三个月前被弗吉尼亚大学勒令退学回家后，母亲对他们的态度。

“哼，”斯图尔特说，“她倒还没有说什么，今天一早，汤姆和我们就出门了，汤姆到方丹家去了，我俩就上这儿来了。”

“你俩昨晚回家后，她说什么了吗？”

“我俩昨天晚上真是吉星高照。刚好到家前，妈妈上个月在肯塔基买的那匹种马送到了，家里一下乱成了一锅粥。那畜生又高又大——这马真棒！斯佳丽，你该叫你爸爸快去瞧瞧。送来的路上它居然就把马夫的肉咬了一块下来，还把我妈派去琼斯博罗火车站接站的两个黑小子给踢翻了。就在我们到家前，它正打算把马厩踢倒，我妈原来那匹叫草莓的老种马，也险些被它踢死。我们到家后，见妈妈正在马厩拿着一袋糖哄它吃，想让它安静下来，我妈真了不起。黑小子们躲在马厩栏杆外远远瞧着，眼睛瞪得像牛，提心吊胆怕得要命，可我妈却心平气和，对那匹马说话，好像它是个人一样，妈妈还让它从自己手里吃东西，妈妈驯马的办法真是谁都比不了。她一见我们就说：‘天哪，你们四个怎么又回家来了？你们真比埃及的祸水还要坏！’这时，那马又是喷鼻子又是抬起前腿，她便说：‘快滚吧！难道你们看不出这大宝贝不开心吗？明天早上我再跟你们四个算账！’于是我们就去睡觉了，今天一早她还没来得及抓住我们，我们便溜之大吉，只留下博伊德一个人对付她。”

“你觉得她会打博伊德吗？”斯佳丽像县里其他人一样，怎么也看不惯又瘦又小的塔尔顿太太对她早已长大成人的儿子们的教训方式，她甚至有时候还用马鞭抽打他们。

贝特丽丝·塔尔顿从来都是忙忙碌碌的，需要她亲手照料的不但有大片棉花地，上百名黑人奴仆，八个子女，还有全州最大的养马场。她脾气特别暴躁，她那四个儿子又常常惹是生非，所以她经常对他们大发雷霆。尽管她不许任何人鞭打马匹或黑奴，可她自己却觉得时不时地抽上他们一顿是不会对他们有任何伤害的。

“她当然不会打博伊德。她一向就没怎么打过博伊德，因为他是老大，再说我们哥儿几个就数他个头最矮。”斯图尔特说着露出了得意的神情，很为自己六英尺二英寸的身高感到自豪。“所以我们就让他留在家给妈妈解释。真是活见鬼，妈妈早就不该再打我们了！我俩都十九岁了，汤姆都二十一了，可她还把我们

当六岁顽童对待。”

“明天去韦尔克斯家的烧烤会，你妈妈会不会骑那匹新买来的马？”

“她是想骑，可是爸爸说骑那匹马太危险，再说那几个丫头也不会答应。她们说至少参加某一个晚会要让她像个贵妇人一样，坐马车去。”

“明天可别下雨，”斯佳丽说，“差不多一连下了一个礼拜了。要是烧烤野餐吃不成，都挤在屋里吃饭，那可是再倒霉不过的事了。”

“噢，明天准会放晴，会热得像六月天，”斯图尔特说，“瞧那落日。我还从来没见过那么红的太阳。凭落日就可以判断天气。”

他们朝杰拉尔德·奥哈拉家的土地远远望去，只见这片新犁过的棉花地连绵不断，一直延伸到火红的天边。此刻太阳正缓缓落到富林河对岸的山峦背后，把天空映照得一片深红。四月里暖和的空气也渐渐降温，透出些许让人舒服的凉意。

那一年的春天来得很早，不时喜降春雨，温暖而急促。粉红的桃花忽然绽开，和雪白的山茱萸互相映衬，把远山和黑色的河岸装点得十分好看。春耕就快结束了，落日的余晖给佐治亚州红土地刚犁起来的地垄上抹了一层油彩，把土染得更红了。翻起来的湿润泥土，正翘首企盼着棉花籽；道道垄沟的顶端都呈现浅红色，垄沟背阴面呈现朱砂红、猩红和栗色。农场中那座通体白色的砖房宛如一座岛屿，处在一片波涛起伏的红色海面上，海面涡流回旋，白浪翻卷，屋顶把浅红的波涛撞碎的那一刻，状如新月的浪尖忽然凝固。这地方没有那种绵长笔直的垄沟，能见到那种垄沟的地方是在佐治亚中部平坦的黄土地上，或是在海边种植园里肥沃的黑土地上。而在佐治亚北部延绵起伏的丘陵地带，田地都犁成无数道弯弯曲曲的垄沟，防止肥沃的土壤随水流失，被冲到低处的河底去。

这片土地红得令人惊异，雨后更是红成一片血色，而旱季则是尘土飞扬，是世上最好的棉花生长地。这是一片让人赏心悦目的土地，一幢幢白色房屋，宁静安详的耕地，不慌不忙的河流。然而它又是一片反差强烈的土地，有着最明亮的阳光，也不乏最浓密的树荫，种植园里的开阔地和绵延数英里的棉花地，总是笑迎温暖的太阳，总是那样的宁静而满足。土地的边缘连接着大片原始森林，即便在最炎热的正午时分，里面也十分阴暗凉爽，还带有一种神秘感，掺和着些许狰狞不祥的感觉。飒飒有声的松树带着世世代代的耐心，似乎有所期待，轻轻叹息着发出威胁：“当心！当心！我们逮住过你。我们可以再把你抓回来。”

在门廊上聊天的三个人耳边传来了马蹄声、马具链子碰撞的叮当声，黑人毫无顾忌的尖嗓门欢笑声，是下地干活儿的人赶着骡马从地里回来了。屋里传出了斯佳丽的妈妈埃伦·奥哈拉那轻柔的声音，她正招呼一个小黑女孩，女孩提着埃伦的篮子，里面装着各种钥匙。孩子的声音又尖又高，答应说：“来了，夫人。”随后脚步声便朝屋后的熏肉房远去了，埃伦就在那儿给收工回来的人分配食物。接着响起了一阵盘子碟子和银餐具碰撞的声音，塔拉庄园的男管家波克在布置桌子准备开晚饭了。

听见这声音，兄弟俩心里明白该是动身回家的时候了。可是他俩怕见母亲，就赖在塔拉庄园的门廊上不走，心里就盼着斯佳丽邀请他们吃晚饭。

“听我说，斯佳丽。明天的事，”布伦特说，“我们一直在外头，对烧烤会和舞会的事不大清楚，不过明天晚上我们没有理由不跳个痛快。你谁都没答应，对不？”

“哦，答应了！我哪儿知道你们俩都回家来了？我可不想就为了等你俩，结果在舞会上坐了冷板凳。”

“你坐冷板凳！”两个小伙子一阵狂笑。

“听我说，宝贝，你一定跟我跳第一个华尔兹，跟斯图尔特跳最后一个，完了跟我们一块儿吃晚饭。吃完了就像上次舞会一样，坐在楼梯平台，再听听金茜阿姨算命。”

“我才不喜欢听金茜阿姨算命呢！你知道她说我会嫁给一个什么样的男人，长着一头黑亮黑亮的头发，留着长长的一道胡子，可我偏偏不喜欢黑头发男人。”

“红头发的你也不喜欢，对不，宝贝？”布伦特咧开嘴笑着说，“好啦！答应我们明天的华尔兹都跟我们跳，晚上一块儿吃饭。”

“要是你答应，我们可以告诉你一个秘密。”斯图尔特说。

“什么？”斯佳丽一听见这个词便大声问，好奇得像个孩子。

“是不是我们昨天在亚特兰大听到的那事，斯图尔特？要是的话，你可要知道，我们答应了要保密的。”

“哦，是佩蒂小姐告诉我们的。”

“什么小姐？”

“你知道，是阿希礼·韦尔克斯那个亲戚，住在亚特兰大，佩蒂帕特·汉密尔顿小姐——就是查尔斯·汉密尔顿和玫兰妮·汉密尔顿的姑妈。”

“我知道，比她再傻的老女人我这辈子还没见过。”

“是这样，昨天我们在亚特兰大等火车回家的时候，她正好坐马车经过车站，停下来和我们说了话，她告诉我们明天晚上韦尔克斯家舞会上要宣布一个订婚消息。”

“哦，这我知道，”斯佳丽失望地说，“就是她那个傻侄儿查理·汉密尔顿和霍尼·韦尔克斯。有些年头了，谁都知道他俩迟早要结婚，尽管他好像对这事有点儿冷淡。”

“你觉得他傻吗？”布伦特问道，“去年圣诞节你可让他在你周围忙了个够。”“我又没法不让他忙，”斯佳丽耸了耸肩，显得毫不在意，“我觉得他是个讨厌的胆小鬼。”

“不过，要宣布的订婚消息可不是他的，”斯图尔特得意地说，“而是阿希礼和查理的姐姐玫兰妮小姐的！”

斯佳丽的脸色没变，但是她的嘴唇白了——仿佛冷不丁当头挨了一棒，一时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她的面孔凝固了似的，眼睛直勾勾盯着斯图尔特，斯图尔特从不多想，还以为她不过是感到惊奇，觉得挺有意思罢了。

“佩蒂小姐告诉我们说，本来打算明年再宣布来着，因为玫兰妮身体不好；可是人们纷纷传说要打仗，双方家里都觉得不如赶快结了婚也就放心了。所以明天晚上要在晚饭中间宣布。好了，斯佳丽，我们把秘密告诉你了，你得答应跟我们一块儿吃晚饭。”

“当然我跟你们一块儿吃。”斯佳丽言不由衷地说。

“跟我们跳所有的华尔兹舞？”

“所有的？”

“你太可爱了！我敢说别的男孩非气疯不可。”

“让他们发疯去吧，”布伦特说，“咱俩能对付他们。瞧，斯佳丽，上午在烧烤野餐会上跟我们坐在一块儿。”

“什么？”

斯图尔特把他的要求又说了一遍。

“当然。”

兄弟俩喜出望外地交换了一个眼色。尽管他俩自以为是最受斯佳丽青睐的崇拜者，可以前还从来没有这么轻易就得到这种表示。一般斯佳丽总是让他们只有祈求的份儿，而她总是推托，既不答应，也不拒绝，见兄弟俩不高兴她就哈哈大笑，兄弟俩生气她就摆出一副冷面孔。这时，她基本上把明天的安排全答应他们了——野餐会上兄弟俩挨着她坐，所有的华尔兹舞都跟他俩跳（他俩肯定会做手脚，让所有的舞曲都是华尔兹），晚饭和他们一块儿吃。真是因祸得福，被大学开除也值了。

兄弟俩觉得颇有成就，高兴得不亦乐乎，待着不想走了，喋喋不休地谈论着野餐、舞会、阿希礼·韦尔克斯、玫兰妮·汉密尔顿，你打断我的话，我打断你的话，开人家的玩笑，嘲笑人家，一边还不停地暗示斯佳丽留他们吃晚饭。过了好大一阵，两人才发觉斯佳丽其实一直没有说什么话。气氛不知怎么有点儿不对劲了。究竟是怎么回事，兄弟俩不得而知，不过一下午的欢快气氛没有了踪影。斯佳丽似乎并没有注意他俩在说些什么，尽管她回答得并没有错。兄弟俩感觉到这里面有他们不明白的事，觉得不痛快，硬撑了一会儿，终于看了看表，不情愿地站起身来。

西边的太阳快贴住刚犁过的田地了，河对岸高高的树林黑黝黝地映出了轮廓。住在烟囱上的燕子在院子里急速地飞来飞去，鸡、鸭、火鸡成群结队，高视阔步，大摇大摆地从野外归来。

斯图尔特大喊一声：“詹姆斯！”不一会儿就有一个和他们年纪相仿的高个子黑人青年从房子后面气喘吁吁地跑了出来，朝拴在一边的马跑过去。詹姆斯是他们的男仆，像那几条狗一样他们到哪儿就跟到哪儿，从小就陪伴他们一块儿玩，哥俩十岁那年，指定做了他们的仆人。一见他过来，塔尔顿家的猎狗便从一片红色的尘土中站起来，等候主人上路。哥俩向斯佳丽鞠躬致意，握手告辞，告诉她哥俩明天一早就在韦尔克斯家等她。随后两人快步走过甬道，跳上马背，后面紧跟着詹姆斯，沿两边长满雪松的大道驱驰而去，一边向斯佳丽挥帽呼喊，再一次道别。

他们在盖满尘土的大道上拐过一个弯，看不见塔拉庄园了，于是布伦特便在一丛山茱萸边勒住马。斯图尔特也停下来，黑仆人在他们后面几步远的地方也停住了脚。马儿发现缰绳松了，就伸长脖子啃地上嫩绿的春草，耐性十足的猎狗也在红色尘土中躺卧下来，贪婪地仰望着在一阵阵暗下来的暮色中飞来飞去的燕子。布伦特那张直率的面孔上露出困惑的神色，还带有一丝愤慨。

“瞧，”他说，“你觉得她难道不该留咱们吃饭吗？”

“我觉得她应该，”斯图尔特说，“我一直等她这句话，可她到底没说。你说这是怎么回事？”

“我猜不透。可我觉得照理她应该留咱们吃饭。咱们毕竟离开有些日子，头一天回来和她见面，咱们要跟她说说的话还多着呢。”

“我觉得她刚见咱们的时候倒是十分高兴哩。”

“我觉得也是。”

“后来，就在半个钟头前，她变得不爱说话了，好像头疼犯了似的。”

“我注意到了，不过当时没在意。你觉得她是怎么了？”

“我不知道。你觉得是不是咱们哪句话得罪了她？”

两人都想了一想。

“我想不出说了什么得罪她的话。再说斯佳丽只要一生气，哪个人都会看得出来。她可不像别的女孩那样会掩饰。”

“不错，我就喜欢她这一点。她生了气就会告诉你——不会拐弯抹角憋在心里。可她就是看我们做了什么，要不就是听我们说了什么才变得默不做声，闷闷不乐了。我敢打赌她刚看见我们的时候很高兴，打算请我们吃饭来着。”

“你觉得不是因为我们被开除的缘故？”

“见鬼，绝不是！别傻了，没见我们告诉她的时候，她高兴得跟什么似的吗？再说她比咱俩还烦念书。”布伦特在马鞍上转过身来招呼他的黑仆人。

“詹姆斯！”

“少爷？”

“你听见我们跟斯佳丽小姐说话没有？”

“没听见，布伦特少爷！你怎么就怀疑我敢偷听白人说话啦？”

“偷听，我们的上帝！你们黑人对每件事都知道得一清二楚。哼，你撒谎，我亲眼看见你在门廊边鬼鬼祟祟地转悠，还蹲在墙边的茉莉花丛里。听着，你听见我们说了什么，让斯佳丽小姐生了气，要不就是伤了她的心？”

这一下，詹姆斯不好意思再假装没有听见他们说的话了，把黑黑的眉毛紧紧皱了起来。

“没有啦，少爷，我倒没听见哪句话让她生了气。好像她见了你们挺高兴的，她挺想你们哩，高兴得像只小鸟呢，不过你们跟她一提起阿希礼先生要跟玫兰妮·汉密尔顿小姐成亲，她可就一下子不吭气儿啦！好像小鸟看见老鹰在头顶上飞哩。”

兄弟俩互相看了一眼，点了点头，但并不理解其中的奥妙。

“詹姆斯说得对。可是不明白为什么，”斯图尔特说，“天哪！阿希礼对她算什么，只不过是朋友罢了。她并没有迷上阿希礼，她迷上的是咱俩。”

布伦特点点头表示赞同。

“可是，你觉得，”他说，“是不是因为阿希礼没有告诉她明天晚上要宣布订婚的事，她才生了他的气，嫌他把这事先告诉了别人，唯独瞒着她这个老朋友？女孩子们把首先了解这种事情看得很重呢。”

“哦，有可能。可是假如阿希礼没告诉她明天要宣布，那又怎么样呢？因为人家本来就把这事当做秘密，准备给大家一个惊喜，再说啦，男人有权对自个儿的订婚保密，是不是？要不是玫兰妮小姐的姑妈泄露给咱们，咱们到现在还不知道呢。不过斯佳丽肯定知道他早晚要娶玫兰妮小姐。可不是吗，咱们都知道了好些年啦！韦尔克斯家的人和汉密尔顿家的人总是跟自己的表亲结婚。谁都知道他可能迟早要娶玫兰妮，同样，霍尼也要嫁给玫兰妮小姐的哥哥查尔斯。”

“好吧，我同意不是这个原因。但她毕竟没有留我们吃饭。我发誓我不想回家听妈妈唠叨咱们被开除的事，这可不是头一次了。”

“也许博伊德这会儿已经让她消了气了，你知道那个小浑蛋有多会说。你知道他总有办法让妈妈安静下来。”

“对，他总有办法。不过博伊德也得花点时间，他得绕着弯说，把水搅浑，让妈妈摸不着头脑，听不下去，只好叫他保护好嗓子，留着以后当律师用。可是这工夫，他连开头的话还没说完呢！哈，我敢说，妈妈新买了那匹马，这会儿还挺兴奋哩，肯定不会想起来我们又回家了，得等到今晚上吃饭的时候，她在饭桌前坐定，看见博伊德，才会想起来。不等吃完晚饭她就会气得咬牙切齿。到夜里十点以后，博伊德才能找到机会告诉她，校长那样跟你我谈过话以后，再待下去就没面子了。等到半夜时分，他就会扭转局面，让妈妈对那个校长火冒三丈，不由得会问博伊德为什么不开枪射杀校长。不，咱们可不能半夜前回家。”

兄弟俩愁眉苦脸地互相对视着。对于他俩来说，驯服野马、打架斗殴、邻居对他们的不满，全不在话下。但是对他们的长着一头红发的母亲直截了当的数落，还有她那毫不犹豫地抽在他俩屁股上的马鞭，兄弟俩却怕得要命。

“好了，听我说，”布伦特说，“咱上韦尔克斯家去吧。阿希礼和那些女孩子们肯定会很高兴让我们吃



饭的。”

斯图尔特显出点不大舒服的神情。“别，咱还是别去吧。他们肯定正为明天的野餐会忙得不可开交呢，再说——”

“哦，我把这事给忘了，”布伦特连忙说，“好吧，咱们不去那儿啦！”

他俩冲自己的马吆喝了一声，便默不做声地走了一阵子，斯图尔特心里觉得不好意思，古铜色脸颊上泛起了两片红晕。去年夏天以前，斯图尔特一直在追求印第亚·韦尔克斯，而且双方家庭甚至全县上下都对这事表示嘉许。县里人觉得，印第亚·韦尔克斯冷静而有自制力，对他是一种制约。不管怎么说吧，人们是这么希望的。斯图尔特的这个对象找得不错，可是布伦特不满意。布伦特喜欢印第亚，不过觉得她太平淡、太柔顺了，他没法爱上她，因而也没法在这事上与斯图尔特做伴了。那是孪生兄弟俩有生以来头一回趣味不合，而布伦特对这事心里很不痛快，他的兄弟居然会钟情于这么个在他看来毫不出众的女孩。

后来，到了去年夏天，在琼斯博罗的一片橡树下举行过一次政治集会，在那次集会上他俩忽然注意到了斯佳丽·奥哈拉。弟兄俩跟她认识多年了，从小就最喜欢和她一块儿玩儿，因为她敢和他俩一块儿骑马爬树，几乎跟他俩不相上下。那次他俩不惊讶地发现她已经出落成一个姑娘了，而且是所有女孩子们里面最迷人的一个。

他们头一次注意到她那双绿眼睛是多么晶莹闪亮，笑起来脸颊上那两个酒窝是多么深，手脚是多么玲珑小巧，腰肢是多么苗条纤细。他俩的俏皮话逗得她发出银铃般悦耳的笑声，弟兄俩免不了以为在她眼里，他俩是出人头地的一对儿，于是便在她面前拼命表现自己。

那是孪生兄弟一生中值得纪念的日子。打那以后，每逢谈起来，他俩都会奇怪为什么以前竟没有注意到斯佳丽的魅力。他们一直都没有找到正确的答案，其实原因很简单，那天斯佳丽就是要让他们注意到自己。她这人就是不能容忍任何一个男人爱上了任何一个女人而不是她自己。看到集会上印第亚和斯图尔特在一起，她那喜欢争夺的性格实在无法忍受。仅仅斯图尔特一人还不够，她还引逗布伦特，直把弟兄俩弄了个神魂颠倒。

现在弟兄俩都爱上了她，布伦特以前曾三心二意地追求过的拉夫乔伊的莱蒂·芒罗和印第亚·韦尔克斯，此时都被他抛到了脑后。假如斯佳丽选中了他们两人中的一个，失败了的那一个该怎么办，这一点兄弟俩倒从来没有问过自己。反正遇路走路，遇河过河就是了。眼下兄弟俩对两人共爱一个女孩子颇感满意，因为他俩之间不知何为嫉妒。这种情况让邻居们感到有趣，却令他们的母亲十分恼火，她一点儿都不喜欢斯佳丽。

“要是那小妖精选中了你俩中的一个，活该你们倒霉，”她曾这么说过，“说不定她把你俩都选中了，那你俩就得搬到犹他州去了，如果摩门教徒<sup>①</sup>接受你们的话——不过我怀疑他们不会这么做……我很担心，用不了多久，那个两面三刀的绿眼骚货就会搞得你俩互相嫉妒，反目为仇，你俩会动枪打斗。没准儿这倒是件好事呢！”

自从那次集会以后，斯图尔特在印第亚面前就不自在了。这倒并不是因为他如此轻率地移情别恋，受到了印第亚的指责，她就连眼神里、动作中都没有流露过一丝儿的责怪。她太有教养了，可是斯图尔特跟她在一起总感到内疚和不安。他明白是他让印第亚爱上了自己，他也明白印第亚到现在还爱着他，他心里深深感到自己这事做得不够君子。他依旧十分喜欢她，敬重她那种沉稳的教养、学识和她具备的所有优点。但是，真见鬼，她老是那么淡而无味，使人兴趣索然，而且一成不变。而斯佳丽却活泼开朗、具有不断变化的魅力。跟印第亚在一起，你忘不了自己身在何处，而跟斯佳丽在一起你会把这事忘到九霄云外。对于一个男人来说，这足够教他心猿意马了，不过这种感觉确实有魅力。

“好了，咱们去凯德·卡尔弗特家去吃晚饭吧。斯佳丽说凯瑟琳从查尔斯顿回来了，也许她会有些关于苏姆特堡的消息，我们一直没有听到过那里的消息。”

“凯瑟琳不行。我敢打赌，她连这个堡子在港口上这回事都不知道呢，更别提那里曾经住满了北佬，后来让我们用大炮全给轰跑了。她只知道她去过的舞会，还有她招引的那些公子哥儿。”

“嗨，听听她唠叨也挺有意思呀。再说也总算是个藏身的地方吧，等到妈妈睡了觉咱们再回家。”

“哼，见鬼！我是喜欢凯瑟琳，她的确很有意思，我也愿意听听卡罗·瑞特说话，听听查尔斯顿人聊天；但是要我再和她那北佬后妈一块儿吃顿饭，我就不是人。”

“别对她那么狠，斯图尔特。她可是个好心人。”

“我不是对她狠，我是替她感到难过。但是，谁让我替他感到难过，我就不喜欢谁。再说，她老是大惊

<sup>①</sup>摩门教：1830年在美国创立的宗教，犹他州摩门教徒聚集地，该教曾主张一夫多妻制。这里显然是反话，指一妻多夫。

小怪的，老想把事情做对，好让你感觉自在，结果却总是正好说错话，做错事。一句话，她让我烦躁不安！而且她还觉得南方人都是粗鲁的野蛮人。她甚至对妈妈这么说过，她害怕南方人。只要我们去了她那儿，就见她吓得要命。她让我联想起来了一只皮包骨头的母鸡卧在椅子上，眼睛倒是明亮却无神，露出惊恐的神色，一见哪个人稍有动静，就会立刻狂拍翅膀，咕咕尖叫。”

“好啦，你不能责怪她。别忘了你当年开枪打伤了凯德的腿。”

“这个嘛，当时我是喝醉了，要不然我绝对不会干那事，”斯图尔特说，“凯德从来没有为这事耿耿于怀，卡尔弗特先生、凯瑟琳和雷福特都没有。就是她那个北佬后妈冲我号叫，管我叫野蛮人，还说什么正经人跟南蛮子在一块儿就是不安全。”

“好啦，你不能责怪她。她是个北佬，不那么讲究礼貌；再说啦，你毕竟打伤了人家的继子。”

“哼，该死！那也不能凭这个就侮辱我！你是妈妈的亲生儿子，可是汤尼·方丹那次开枪打伤了你的腿，妈妈跟他过不去了吗？没有啊，她也不过就是叫人去找方丹老医生，包扎伤口罢了，还问医生汤尼怎么就把枪打偏了。她还说大概是喝醉了，才影响了他的枪法。还记得吧，汤尼听了气成什么样儿了？”

兄弟俩爆笑了一阵。

“妈妈可真是是一般！”布伦特用充满感情的赞许口吻说，“她绝不会让你失望，事情总能做对，绝不会在别人面前出你的丑。”

“不错，可是今晚我们回到家里，她当着父亲和那几个丫头的面，十有八九会说些让人尴尬的话。”斯图尔特愁眉苦脸地说，“瞧，布伦特，这一来我们怕是去不成欧洲了。你知道妈妈说过，要是我们再被另一所大学开除的话，我们的遍游欧洲之旅就泡汤了。”

“哼，活见鬼！咱不稀罕，对吧？欧洲有个什么看头？我敢打赌，那些外国人能让咱看到的东，咱佐治亚这儿全都有。我敢打赌，他们的马不如我们的跑得快，姑娘也不如我们的漂亮，而且我清楚地知道，他们的黑麦威士忌酒不能跟爸爸的比。”

“阿希礼·韦尔克说他们遍地都是风景，到处都是音乐。阿希礼喜欢欧洲，他总是三句话不离欧洲。”

“嗨，韦尔克一家你还不知道嘛。他们对音乐啦、图书啦、风景啦，真有点儿着迷得走火入魔了。妈妈说那是因为他们的祖父是弗吉尼亚人。她说弗吉尼亚人非常看重这些东西。”

“他们尽可以看重这些东西，可我只要有好马骑，好酒喝，好女孩追，坏女孩玩，就足够了，谁要去欧洲，我才不在乎呢……去不成咱又怎么样？假如咱们这会儿在欧洲，打起仗来怎么办？咱一时半会儿又回不来。我特别愿意去打仗而不去欧洲。”

“我也是，哪天都行……瞧啊，布伦特！我知道咱们要上哪儿去吃晚饭了。咱骑马穿过沼泽地，上阿伯尔·温德家去吧，告诉他我们四个都回来了，随时可以去训练。”

“好主意！”布伦特兴奋地叫了一声，“而且，骑兵的消息咱都能听到，还能了解到他们最后决定军服用什么颜色。”

“要是军服太花哨，打死我也不去当兵了。穿那种红灯笼裤，活像个娘儿们。那种裤子我看就像女人穿的红法兰绒内裤一样。”

“你们要上温德先生家去？要去的话可是吃不上什么晚饭了。”詹姆斯说，“他家厨子死了，新的还没买来。他们叫了个庄稼汉做饭，他家的黑伙计们告诉我，全州上下就数她做饭做得糟。”

“天哪！他们干吗不另买个厨子来？”

“穷光蛋白人哪能买得起那么些黑鬼？顶多养得起四个。”

詹姆斯的话里显然带有一股轻蔑的口气。他自己的社会地位是有保障的，因为塔尔顿家拥有上百名黑奴，就像所有的大农场主的黑奴一样，他瞧不起只有几个黑奴的小农场主。

“放肆，当心我扒了你的皮，”斯图尔特恶狠狠地说，“不许管阿伯尔·温德叫穷光蛋。没错，他是够穷的。但他不是垃圾。我绝不允许任何人贬低他，不管是黑人还是白人。全县里再挑不出比他好的人了，要不骑兵怎么就推举他做了少尉？”

“这个嘛，我自己也没弄明白，”詹姆斯说，他并不在乎主人那张板起的面孔，“我觉得当官的从有钱的白人里头选才对，而不是从住在沼泽地的穷光蛋中选。”

“他不是垃圾！难道你把他看成是真正的穷光蛋白人斯莱特里了吗？阿伯尔并不富，不过是个小农场主，而不是大农场主，要是士兵们敬重他，选他做了少尉，那就绝对不许哪个黑小子说他的坏话。骑兵队自然不会看错人。”

骑兵队是三个月前组建的，就是在佐治亚州脱离联邦的那一天。从那一天起，应征入伍的新兵就时刻准备打仗。部队的名称还有待确定，不过大伙儿提了不少建议。对这个问题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看法，都愿意坚持己见，同样，大家对军装的颜色和样式也是各执一词。“克雷顿野猫”、“食火人”、“北佐治亚轻骑

兵”、“义勇军”、“大陆步枪手”（尽管骑兵队的武器只有手枪、军刀和猎刀，压根就没有步枪）、“克雷顿灰衣队”、“霹雳血”、“闪击敢死队”，凡此种种，都有人拥护。反正这事目前还没有定下来，大家暂且管这个组织叫骑兵队。尽管后来终于采用了一个十分夸张的名称，他们还是凭其实际作用以“骑兵队”闻名。

军官由士兵选举产生，因为全县上下没人打过仗，只有个别老兵参加过墨西哥战争和西米诺尔战争，而骑兵队肯定不屑于让一个老兵当他们的指挥官，除非他取得了他们的一致爱戴和信任。尽管大家都喜欢塔尔顿家的四兄弟，也喜欢方丹家的三兄弟，可惜不能让他们当指挥官，因为塔尔顿家的几个兄弟常常喝得烂醉，爱胡吹乱侃，而方丹家的弟兄几个又都是性情急躁、火暴脾气。阿希礼·韦尔克斯被推选为上尉，因为论马术，全县就数他最好，另外他头脑冷静，部队可以靠他严明军纪。雷福特·卡尔弗特被推选为中尉，因为大家都喜欢他。阿伯尔·温德被选为少尉，阿伯尔是沼泽地一家猎户的儿子，自己是个小农场主。

阿伯尔是个精明人，总是那么严肃，身材魁梧，目不识丁，心地善良。和其他青年相比，他岁数大一些，在女士面前他的风度毫不逊色，甚至略胜一筹。这支部队里，大家都不势利，他们的父辈、祖父辈有许多都是从小农场主做起，逐渐发家致富的。另外，阿伯尔还是全县里最好的射击手，能在七十五码以外，打中松鼠的眼睛。而且他对野外生活很在行。雨天如何生火，如何追踪猎物，如何寻找饮水，这些通通不在话下。骑兵队员对他的为人都很敬佩，就是因为喜欢他，才选他当官。他严肃地接受了这一荣誉，毫不骄傲，仿佛这是他应尽的义务。但是他并非绅士出身，这一点，庄园里的太太、小姐和黑奴们倒是看得很重，尽管她们家里的先生们都觉得无所谓。

创建之初，骑兵队只招募农场主的子弟，建成了一支绅士军队。各人自带马匹、武器装备、军服和男仆。但是克莱顿县的历史并不长，有钱的农场主没几个，所以为组建这样一支强悍的骑兵队，就不得不扩大招兵范围，招募小农场主、偏僻森林里的猎户、沼泽地里的猎户、乡下破落户的子弟，偶尔甚至还招募穷白人家的子弟，只要他们的家境超过同等阶层的一般水平就可以了。

一旦开战，后面这些小伙子们就会立即和富有的邻居一道与北佬作战，然而随之而来的棘手问题是钱的事。小农人家很少有拥有马匹的。他们干农活儿用的是骡子，而且没有多余的骡子，很少有超过四匹的。即便骑兵队可以接受骡子，这些骡子也腾不出来供骑兵队使用，况且骑兵队根本不会接受骡子。至于那些穷白人，有一匹骡子就会觉得很富了。偏僻森林和沼泽地的乡民既无马匹，也没有骡子，他们完全靠田里的庄稼和沼泽地带的猎物维生，做买卖的方式一般是以物易物，一年到头连五块钱的现金也见不着，所以马匹和军服是他们不能奢望的东西。但是他们对自己的贫穷就像农场主对自己的富裕一样自豪，绝不会从富有的邻居那里接受任何略带施舍性质的东西。所以，一方面要考虑大家的感情问题，另一方面还要把骑兵队建成一支强悍的战斗队，于是斯佳丽的父亲、约翰·韦尔克斯、巴克·芒罗、吉姆·塔尔顿、休·卡尔弗特等人，事实上除了安格斯·麦金托什以外，全县每个大农场主都出了钱，把骑兵队从头到尾装备起来，包括士兵和马匹。这样一来，农场主们人人都同意给自家的子弟以及若干名其他人出钱买装备，但此事安排得很巧妙，不那么富有的骑兵队员可以接受马匹和军服，而感情并没有受到伤害。

骑兵队每星期在琼斯博罗集结两次，进行训练并为开战祈祷。筹备马匹的工作还有待完成，目前的数量仍不够，但是已经有了坐骑的人开始在县府背后的空地上演习起来，演练着想象中的骑兵动作，马蹄扬起了大片尘埃，人喊哑了嗓子，挥舞着从客厅墙上摘下来的独立战争时期用过的马刀。那些还没有得到坐骑的人，都坐在布拉德店铺前的街边石上，观看骑在马上战友们的表演，嘴里嚼着烟草，海阔天空地聊天。要不就搞射击竞赛，士兵们根本用不着射击训练，南方人生来就枪不离手，猎人的生活把他们个个都造就成了神枪手。

来自农场的家里和沼泽地小木屋里的各式各样的火器，发到了每个队员手里。有打松鼠用的长杆枪，首批移民翻过阿勒根尼山脉的时候这枪还是新的；打死过不少印第安人的前装枪，那是在开发佐治亚州时用过的；在1812年西米诺尔战争和墨西哥战争中用过的骑兵手枪；决斗用的镀银手枪；小型粗口短筒手枪；双筒猎枪；还有漂亮的英国造新步枪，枪托是用亮光光的好木料制作的。

每次训练总是在琼斯博罗的酒吧结束，而一到傍晚就会出现多起打架斗殴事件，所以军官们只好加强警戒，防止未与北佬交火而先发生伤亡。就是在这类斗殴事件中，斯图尔特·塔尔顿击伤了凯德·卡尔弗特，汤尼·方丹击伤了布伦特。骑兵队组建起来的时候，兄弟俩刚被弗吉尼亚大学开除，正闲在家里没事干，便兴冲冲地应征入伍；但枪击事件发生后，他们的母亲在两个月前又把他俩打发到了州立大学，命令两人在那里好好待着念书。离开了家，也就错过了训练，两人深感难过，假如能让他们和队友们一块儿骑马、吼叫、射击，那么即便是耽误了学业，在他们俩看来也是值得。

“咱从这儿穿过去上阿伯尔家去吧，”布伦特提了个建议，“咱可以穿过奥哈拉先生家的河谷和方丹家的草地，立马就能到那儿。”

“就是负鼠肉和青菜，没别的可吃的啦？”吉姆斯埋怨道。

“你别想吃什么了，”斯图尔特笑道，“因为你得回家去告诉妈妈我俩不回家吃晚饭了。”

“不，我不回！”吉姆斯尖声叫了起来，“不，我不回！你们干了好事，我要回去非给贝特丽丝小姐打个半死不可。第一件事，先要问我怎么叫你俩又给人家开除掉了。再一件事，今晚怎的就不把你俩带回家，叫她好好收拾你俩一顿。这么一来，她会生了我的气，就像老鸭扑小龟一样，劈头盖脸把我揍上一顿。我就知道什么事都会怨到我头上。你们要不带我上温德先生家去，我就在林子里睡一夜，叫巡逻队抓了去，也说不定呢。不过就是叫巡逻队抓住，也比叫贝特丽丝小姐在气头上抓住的好。”

兄弟俩盯着这个不肯让步的黑小子，又是惊讶，又是恼火。

“他竟傻到宁愿叫巡逻队抓去，这可要给妈妈几个星期的话柄了。我发誓，黑人是越来越麻烦了，有时候我倒觉得废奴主义者的观点不错呢。”

“唉，让吉姆斯去对付咱想逃避的事，恐怕也不对。看来咱非得带他去了。不过，听好了，你这愚蠢放肆的黑小子，要是你敢在温德家黑人面前摆谱，跟人家吹牛，说我们家什么时候都有炸鸡火腿什么的，说他们家只有兔子肉和负鼠肉，我就告诉妈妈，不让你跟我们去打仗。”

“摆谱？我在那些贱黑子面前摆谱？没这事，少爷，我可规矩得很哪。贝特丽丝小姐不是像教你们懂规矩一样，也教我懂规矩吗？”

“咱们三个她哪个也没教好，”斯图尔特说，“来吧，咱们走。”

他勒紧缰绳，让身下的高头大红马倒退了几步，接着两腿一夹，马便轻松地腾身跃过了围栏，跳到了杰拉尔德·奥哈拉家庄园里的松软土地上。布伦特的马也跟着跃过围栏，吉姆斯的马殿后，他牢牢抓着马鞍前桥和马鬃。吉姆斯并不喜欢骑马跳围栏，但他为了跟上主人，还跳过比这高的围栏。

他们在暮色中，策马穿过一道道红土垄沟，下了一面上坡，朝河谷走去。布伦特朝弟弟叫了一声：“瞧啊！斯图！你不觉得斯佳丽本来是要留我们吃饭吗？”“我一直觉得她本来是打算这么做的，”斯图尔特叫着说，“你觉得为什么……”

## 第二章

兄弟俩告辞离去后，斯佳丽独自站在塔拉庄园的门廊上，直到远去的马蹄声再也听不见了，这才像梦游似的坐回到她的椅子上。她紧绷着脸，好像很痛苦似的，嘴巴因强装微笑免得被兄弟俩窥破她心底的秘密而咧得生疼。她瘫坐在椅子上，浑身散了架似的，一只脚压在另一条腿底下，心里涌起一阵阵酸楚，在胸中郁积得越来越重，简直受不了。她的心时而颤抖，两手也冰凉，感到有一种灭顶之灾压迫着她。脸上现出一种痛苦而又茫然的神情，仿佛一个总受娇惯的孩子，向来是要什么就给什么，而此刻却平生头一回遭遇了挫折。

阿希礼要娶玫兰妮·汉密尔顿！啊，这不会是真的！那兄弟俩准在瞎说，又是在跟她逗乐。阿希礼不会，绝对不会爱上玫兰妮。谁也不会爱上那么个又瘦又小活像只老鼠的矮个女人。斯佳丽不屑一顾地想了一下玫兰妮那孩子般的瘦小身材，那张不苟言笑的瓜子脸，平淡得简直算得上丑了。再说阿希礼应该有好几个月没跟她见过面了，自打去年他在十二橡树庄园举办聚会以后，他去亚特兰大的次数总共也不超过两次。不，阿希礼不会爱上玫兰妮，因为……哦，她不会弄错！因为他爱着她。她，斯佳丽，才是他的心上人——这她知道！

斯佳丽听见黑妈妈笨重的脚步，把大厅地板踩得颤动起来，就赶紧把压在腿底下的那只脚抽出来，一面把脸上的表情变了变，显得平静些，绝对不能让黑妈妈看出任何破绽。黑妈妈把奥哈拉全家都当成是她的，身体和灵魂都是，他们的秘密就是她的秘密；只要稍有疑虑，她就会立刻像猎狗似的紧追不舍。斯佳丽凭过去的经验明白，要是黑妈妈的好奇心没有马上满足，她就会去跟埃伦说，要是那样，斯佳丽就只好把事情对妈妈和盘托出，要么就是编个能讲得通的瞎话。

黑妈妈从厅里走出来了，她是个上了年纪的胖大女人，有一双大象般精明的小眼睛，皮肤黑得发亮，是地道的非洲人。她对奥哈拉一家忠心耿耿，是埃伦的得力助手，是埃伦三个女儿的冤家对头，是家里其他仆人的凶神恶煞。黑妈妈虽是黑人，但她行为准则和自尊心比起她的主人们来，也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她是在埃伦的母亲索兰奇·罗比亚尔的卧房里长大的，索兰奇是个举止优雅、神情冷峻、高鼻梁的法国人，不论是她的子女还是仆人，只要行为稍有不检，她都会一视同仁地给予惩罚。黑妈妈原来是埃伦的奶妈，埃伦出嫁后便随她从萨凡纳来到内地。黑妈妈喜欢谁就对谁管得严。因为她爱斯佳丽，深为她感到自豪，



所以对她的管教从来没有放松过。

“两个先生回家去啦？怎么不留人家吃晚饭，斯佳丽小姐？我已经吩咐波克给他们多摆两套盘子。你怎么不懂礼啊？”

“唉，他俩老说打仗的事，说个没完没了，我听烦了！饭桌上再说这话题，尤其是爸爸也和他们一块儿说，喊林肯先生什么的，我可是受不了。”

“埃伦小姐和我在你身上费了不少工夫，可你还是这么不懂礼，还不如个种庄稼的。怎么不戴披肩坐在这儿！不知道天晚了这儿就有风吗！和你说过多少回了，天晚了不戴披肩，会受凉发烧的。进屋去，斯佳丽小姐！”

斯佳丽扭开脸不看黑妈妈，装作不在乎的样子。幸亏黑妈妈只想着披肩的事，没有注意她的脸。

“不，我要坐在这儿看落日。落日真好看。你快去取我的披肩来。求求你了，黑妈妈，我坐在这儿等爸爸回来。”

“你说话的声音不对，好像是着凉了。”黑妈妈怀疑道。

“好啦，我没有，”斯佳丽不耐烦地说，“你给我把披肩取来。”

黑妈妈蹒跚着回了屋里，斯佳丽听见她在楼梯口喊楼上的仆人。

“你，罗萨！给我拿来斯佳丽小姐的披肩。”接着提高嗓门嘟囔道，“没心肝的黑鬼！啥也干不了。唉，还得我自个儿爬上去拿。”

斯佳丽听见楼梯吱呀作响，便蹑手蹑脚地站起身来。待会儿黑妈妈再过来，会接着数落她不懂礼，所以斯佳丽觉得受不了，自己的心都碎了，哪还听得进去这种鸡毛蒜皮的事。她迟疑地站了一会儿，琢磨着该到哪儿去躲一躲，好让胸口的痛苦缓解一下，脑子里忽地闪出一个念头，又带来了一线希望。这天下午，她父亲骑马到十二橡树庄园韦尔克斯家去了，想去把他的管家波克的妻子迪尔西买过来。迪尔西是十二橡树庄园的女仆总管，也是那里的接生婆。波克和她在半年前结了婚，打那以后，波克日夜不停地恳求主人把迪尔西买过来，好让两口子在同一个庄园一块儿过日子。那天下午，杰拉尔德觉得再也拖不下去了，便出门去打算把迪尔西买过来。

斯佳丽心里琢磨着，觉得爸爸肯定会了解到这消息是真是假。今天下午哪怕他并没有真的听到什么，说不定也会注意到点什么，觉察到韦尔克斯家有一种喜庆气氛什么的。只要晚饭前我能单独去见爸爸，就会弄个水落石出——只不过是那兄弟两个又一次搞的恶作剧罢了。

这时候杰拉尔德也该回来了，要想单独见他，斯佳丽只能是去车道和大路相连的地方等候。于是她蹑手蹑脚地下了前门台阶，小心翼翼地回头张望了一下，看看黑妈妈是不是在楼上的窗口监视她。飘动的窗帘缝里，并没有出现那张裹着雪白头巾的大黑脸盘用责备的目光盯着她。她便壮着胆子，提起绿花边裙子下摆，沿着小径朝车道跑去，可惜脚上穿着一双缎带花边小拖鞋，但还是能跑多快就跑多快。

卵石铺面的车道两边，黑压压的雪松枝条长得连在一块儿，形成一个拱顶把车道整个盖住了，长长的车道像条昏暗的隧道。跑到长满节瘤的雪松树枝下面时，她知道在这儿没人能从房子里看到她，于是她放慢脚步。她跑得气喘吁吁，因为胸衣束得太紧，跑不了多久，但她还是尽量走快。不一会儿便走到了车道尽头，上了大路，但是她并没有停下来，拐了一个弯，拐弯处有一大片浓密的枝叶，此时便彻底隔断了房子朝她所在位置的视线。

她满脸通红，不停地大口喘气，找了个树墩坐下来等父亲。这会儿父亲早该回来了，不过他回来晚点儿斯佳丽倒挺高兴的。这一耽搁就给了她时间喘口气，脸上显出平静的表情，免得父亲起疑心。这会儿她时刻期待着听到那马蹄声，看到父亲以他那种一贯迅疾的危险速度，策马飞奔上山坡。然而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杰拉尔德还是没有出现。斯佳丽禁不住伸长脖子朝大路张望，刚才体验过的那种痛苦又一次涌上心头。

“噢，不会是真的！”她心想，“可他为什么还不回来？”

她望着弯曲的大路，上午下了雨，这时路面全被冲刷成了猩红色。她的思绪已沿路而下，来到了水流平缓的富林河，穿过杂草丛生的泥沼河床，跃上对面山坡，来到了阿希礼住的十二橡树庄园。现在，这条路的意义就在于此——通向阿希礼、他那漂亮的白柱房子，仿佛希腊神庙，俨然坐落在小山顶上。

“噢，阿希礼！阿希礼！”她心里呼喊，心跳陡然加快了。

自从塔尔顿家的两兄弟向她透露了那个小道消息后，一种茫然无措、大难临头的感觉一直压迫着她。此刻她把那种感觉置之脑后，欣然重温两年来一直在她心里燃烧着的爱火。

这事想来还真有点怪，她从小到大，从来没觉得阿希礼对她有什么吸引力。小时候看着他来来去去，也没对他有过任何心思。但就在两年前的一天，阿希礼在欧洲漫游了三年后返回家里，到她家礼节性地拜访了一回，她就爱上了他。事情就这么简单。